

C 类

公开

昆明市盘龙区
人 民 政 府 青云街道办事处文件

盘青便笺〔2022〕14 号

关于政协盘龙区第十届第一次会议 第 76 号提案的答复

陈捷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《关于整治东白沙河白沙润园小区与青沙路地段的建议》的提案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。

经青云街道调查，该路段属于青云办事处黄土坡居民小组用地，东鸣佳苑小区前面修路占用了黄土坡村约 2 亩地，剩下的地块靠近路边，由黄土坡村租给吴某管理使用，租方用于堆放沙石料并进行了围挡。因该路段及周边绿化还未正式移交市政管养，现已通知黄土坡居民小组做好出租地块的管理工作，待该路段周边零星地块收储后进行统一规划建设。

此提案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与陈捷委员进行了面商答复，陈捷委员对办理工作表示满意。

(此页无正文)

盘龙区人民政府青云街道办事处

2022年9月21日

(联系人及电话：岑荣 63817776)

抄送：区政府目督办、区政协提案委

附件4

政协委员提案面复情况表

委员姓名	陈捷	提案第 76 号	
案由	关于整治东白沙河白沙润园小区与青沙路地段的建议		
承办部门	青云街道	经办人	岑荣 电话 63817776
面复情况摘要	经青云街道调查，该路段属于青云办事处黄土坡居民小组用地，东鸣佳苑小区前面修路占用了黄土坡村约2亩地，剩下的地块靠近路边，由黄土坡村租给吴某管理使用，租方用于堆放沙石料并进行了围挡。因该路段及周边绿化还未正式移交市政管养，现已通知黄土坡居民小组做好出租地块的管理工作，待该路段周边零星地块收储后进行统一规划建设。		
委员意见	希望尽快统一规划建设。 陈捷		
时间地点	联盟街道办事处 2022年9月19日		
备注			

说明：1. 承办部门对政协提案采取面复方式的，填写此表；

2. 此表填写完毕后，由承办部门负责一式三份交回区政府目督办。



